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自願性公告 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由廣東東陽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26年1月26日與深圳晶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晶泰」）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

根據戰略合作協議，雙方擬成立合資公司，共建AI驅動藥物研發平台，聚焦以下合作：

(1) 成立聯合實驗室，聯合開發創新藥物管線

雙方共建聯合實驗室，以AI驅動的自動化為目標，依託深圳晶泰自動化實驗平台技術和部署經驗，實現「設計—構建—測試—學習」研發閉環，聚焦自身免疫性疾病，共同發現候選藥物並由合資公司推進。

(2) 大模型聯合開發及推廣

基於本公司多靶點的高質量非臨床數據，與深圳晶泰的AI算法平台與大模型訓練能力結合，開發對標行業前沿主流商業軟件的PB-PK預測大模型，並共建覆蓋藥物研發全生命周期的AI藥物研發引擎。

依託深圳晶泰全球化的商業網絡和AI平台產品化經驗，推廣本集團自主開發的「HEC-Syn AI藥物合成大模型」和「HEC-Pharm AI製劑大模型」，以及全新一代PB-PK大模型。

(3) 創建「模型即服務」(MaaS)的商業模式

雙方計劃以「算力支撑+數據開發+生態共享」模式共建AI超算平台，向學界與業界開放合作成果，將數據資產和AI產品轉化為「模型即服務」(MaaS)的商業模式。

董事會認為，戰略合作協議為訂約方提供寶貴機會利用各自的資源及專業知識，為彼此創造互利及協同效應。因此，董事會認為，簽訂戰略合作協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合作方概況

深圳晶泰為晶泰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228)之全資附屬公司，由三位麻省理工學院的物理學家於2015年創立，是一個基於量子物理、以人工智能賦能和機器人驅動的創新型研發平台，採用基於量子物理的第一性原理計算、人工智能、高性能雲計算以及可擴展及標準化的機器人自動化相結合的方式，為製藥及材料科學(包括農業技術、能源及新型化學品以及化妝品)等產業的全球和國內公司提供藥物及材料科學研發解決方案及服務。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深圳晶泰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聯人士(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本公司創立於2003年，是一家研發驅動的國際化綜合型製藥企業，聚焦兒童藥、感染、慢病及腫瘤領域，擁有150款獲批藥物、100餘款在研藥物(含近50款一類創新藥)。公司連續7年位列藥智網「中國藥品研發綜合實力排行榜」TOP20，2014–2023年專利數量國內製藥企業第一(全球第44位)。本公司已基於此數據資產成功構建了HEC藥物智能發現平臺，包括「HEC-SynAI藥物合成大模型」與「HEC-PharmAI藥物制劑大模型」。

董事會謹此強調，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與深圳晶泰尚未就戰略合作協議簽訂任何正式或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因此，戰略合作協議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如本公司就戰略合作協議簽訂任何正式協議，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適當時候另行發佈公告。

由於戰略合作協議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推進，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廣東東陽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英俊博士

中國，東莞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英俊博士及李文佳博士，非執行董事為張寓帥先生、唐新發先生、朱英偉先生、曾學波先生、東曉維女士及王蕾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新天博士、馬大為博士、尹航博士、林愛梅博士及葉濤博士。